

2021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有关文件精神，按照公开、公正、规范、高效、便民的基本要求，坚持依法公开、真实公正、讲求实效、利于监督的原则，不断拓展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完善公开制度，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社会提供方便、快捷的政府信息公开服务。本年度报告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按照县委县政务的统一部署，卫健局认真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有关规定，按照要求，认真学习和领会上级部门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指示精神，转变行政观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强化政府部门服务职能，结合我县疾病预防控制、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实际，着重抓好制度建设、平台维护、日常管理等方面工作，加大政务公开工作力度。现将 2021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结合行业职责，深化主动公开。公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医疗卫生等方面的信息、政策、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107 条，公开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预案、预警信息及应对情况信息 1 条，公开卫生监督执法检查、卫生行政审批情况信息 37 条，公开各类卫生资格考试、卫生人员招聘报考条件信息 1 条。公开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有关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其他政府

信息 1 条。我们采取的具体措施是：**一是完善工作机制。**按照相关工作方案，完善政务公开管理机制、保密机制、责任追究机制等规章制度，使卫生系统政务公开工作制度进一步完善，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二是细化工作内容。**认真梳理制发的规范性文件，及时准确发布疫情信息，加强公共卫生知识日常普及，加强网上留言办理，明确原则，规范流程，依法办理，积极回应。我局微信公众号积极向社会推送医疗卫生政策法规和新冠疫情防控动态消息。

（二）完善工作流程，加强依申请公开。我局政务公开工作由党办设兼职人员负责此项工作，接收渠道为县政府官方网站，明确了公开申请提出、补正申请内容、答复形式规范、征求意见程序、提交时间起算等内容，并要求行政机关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的工作制度，加强工作规范。2021 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持续有序推进，规范政府信息管理。2021 年，我局按照县委县政府统一要求，规范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信息公开工作“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认真执行。分工进一步明确，政务信息的收集、整理、审核、发布进一步规范。对涉及人民群众的重要文件、信息进行主动公开，并及时回应群众关切的热点问题。公开信息及时更新，公开内容得到拓展，大到以县政府名义举办的活动、会议信息，小到健康小知识，均能及时发布，政务公开工作走上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

（四）加强运行管理，推进平台建设。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充分利用单位大屏幕、公开栏及宣传单等方式公开，加强微信公众号新媒体平台管理，落实专人运维。

（五）抓好保密审查，强化监督保障。我局十分重视政务公开监督管理工作，不断强化日常管理，并持续推动此项工作的深入开展。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过程中，我局始终做好保密工作，做到“公开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公开”，确保在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不发生失泄密问题。凡属要公开的信息，都严格做到行政审批与法规科把好初审关、专职科室把好业务关、负责人把好密审关、局领导把好审签关。切实履行将保密审查程序与公文流转程序、信息发布程序紧密结合，防止保密审查和政府信息发布脱节。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信息公开工作总体上稳步推进，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意识方面，在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工作中，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意识还需要进一步提高。下一步要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充分领会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要求。

（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配套制度和工作机制方面，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配套制度和工作机制还需要进一步完善。下一步要强化日常管理，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和日常业务工作紧密结合，在我委各类文件产生之初就鉴定其属性是否公开及公开范围，重点保证信息及时公开。

（三）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和内容方面，信息公开内容与社会各界的需求相比还有一定差距，信息公开形式有待进一步拓展。下一步要进一步完善和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增强服务功能，方便公众获取和检索相关政府信息。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热点信息进行梳理，深入推进卫生健康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加强解读回应和公众参与，不断提升政务公开服务能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